

大连市水务集团水资源有限公司乐甲泵站 项目规划符合性认定技术服务三次询价函

各供应商：

我公司名下一宗划拨性质有证土地需办理两证合一不动产登记。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次询价采购。

一、项目名称

大连市水务集团水资源有限公司乐甲泵站项目规划符合性认定技术服务

二、项目概况

拟对乐甲泵站土地及地上房屋需按照产权登记要求进行项目规划符合性认定，成果包括总平面图、现状建筑物位置图、选址确认函、项目规划符合性认定函等，所有成果必须符合普兰店区自然资源局不动产权登记要求。

成果需提交纸质版 4 份及电子版 2 份（光盘存储，含可编辑格式文件），并配合大连市水务集团水资源有限公司完成普兰店区自然资源局审核的答疑工作。

三、项目预算

²³⁰⁰⁰
贰万叁仟元整，超过预算为无效报价。

四、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支付方式：电汇或支票

付款方式：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并满足普兰店区不动产权登记要求后，待我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服务费用。

五、报价单位资格条件

1、供应商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注册的组织，能够承担民事责任且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且满足注册成立 3 年及以上。

2、具有工程设计乙级资质，含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资质。

3、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过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注：报价人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辽宁）”网站（www.xyln.net/）、“信用中国（辽宁大连）”网站（credit.dl.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

六、报价须知

报价时，供应商需按要求提交以下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招标平台：

（1）报价单（详见附件 3）；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详见附件1）；
- (3) 授权委托书（如有，详见附件2）；
- (4) 营业执照（年检合格）副本复印件；
- (5) 资质证明文件。
- (6) 2023年6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证明（如有，请提供合同关键页或成果文件签收证明等）。

七、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6月26日17:00；

报名地点：需通过“大连水务采购管理系统（网址：<https://pms.dl-water.com/>）”进行网上报名：

1、注册：未注册的单位需先进行注册，注册并审核通过之后可参与项目报名。

2、报名：投标单位需按公告中“供应商资格条件”“报名须知”要求提供原件扫描件上传招标平台。如遇系统问题请拨打电话（投标报名指引请在登录系统后，在组件下载中查看）。

3、因拟报价单位未按公告要求提交报名资料或报名资料提交不全而报名不成功的，由拟报价单位自行负责。本次仅为报名初审，资质审查以开标阶段评标委员会最终审核结果为准。

八、中选原则

本次采购以满足需求且报价最低为原则确定中选单位，



若出现两家及两家以上报价相同的单位，则以承诺完成时间短者优先中选。

九、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大连市水务集团水资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欲飞

联系电话：0411-83640998

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珠江路 21 号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样式

附件 2：授权委托书（如有）样式

附件 3：报价单

大连市水务集团水资源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2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其签名字

迹为：_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单位：_____（盖法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人____(姓名)系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授权其代表我公司参加____(项目名称)的询价活动。该代理人根据授权，可以代表我公司处理与询价有关事务，签订本项目合同。在授权范围内，该代理人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我公司，我公司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权转换代理权。特此委托。

附：1、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2、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单位：_____（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所载供应商为授权委托代理人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记录不能少于连续 3 个月，最后一个缴费时间不得早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上个月且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证明能够体现出缴费年月；若无法提供，则需以该代理人的在职证明及劳动合同（合同终止期限不早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作为替代文件。



附件 3

报价单

报价单位：

项目名称	大连市水务集团水资源有限公司 乐甲泵站项目规划符合性技术服务项目
土地使用权人	大连市水务集团水资源有限公司
土地位置	大连市普兰店区乐甲街道乐甲社区
土地性质	划拨
土地面积	25221 平方米
建筑面积	约 4854 平方米
服务内容	对乐甲泵站进行项目规划符合性确认，成果包括总平面图、现状建筑物位置图、选址确认函、项目规划符合性认定函等，所有成果必须符合普兰店区自然资源局不动产权登记要求。
完成时间（工作日）	天（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费用总计（含税）	元（人民币大写：）

